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普卫健疾妇〔2023〕3号

关于下发《2023年普陀区疾病预防控制、 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

区内各医疗卫生机构：

根据市卫生健康委下发的《2023年上海市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2023年上海市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及营养工作要点》等文件要求，我委拟定了《2023年普陀区疾病预防控制、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要点》。现下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特此通知。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5月18日

2023 年普陀区疾病预防控制、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 工作要点

2023 年，本区将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推进实施健康上海行动，结合本市疾控体系改革要求，聚焦“公共卫生 20 条”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巩固强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以编制实施本区第六轮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为契机，强化传染病防控工作措施，提升慢性病综合防控水平，提高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等服务质量，做好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切实维护区域公共卫生安全，保障公众生命安全与健康。

一、进一步提升传染病防控能力

1. 全面落实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措施。根据国家和本市工作部署，按照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总体方案、防控方案等要求，制定本区新冠疫情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方案，压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聚焦监测报告、分析预警、应急应对“三个环节”，优化指挥调度，加强培训演练，强化督导检查，深入宣传引导；同时，持续强化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进一步提高老年人等重点人群疫苗接种覆盖率，继续推进第二剂次加强免疫。

2. 坚持多病共防策略，加强重点传染病等防控。巩固强化传染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加强与公安、教育、民政、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协作，加大对流感、人感染 H7N9 禽流感、麻疹、手足口病、感染性腹泻、猴痘、登革热等重点传染病防控力度，抓细抓实分析预警、应急处置和风险管控等工作措施。

3. 提高传染病监测报告工作质量。进一步深化医疗机构对“基于医院电子病历直推的传染病疫情报告与管理信息系统”的应用，逐步完善“基于多源数据传染病综合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信息平台区级平台”的应用，强化工作督导，不断提高传染病信息报告质量。对医疗卫生机构相关工作人员，围绕重点传染病防控方案等要求，加强监测报告、流行病学调查、消毒隔离等业务培训指导，做好技术支撑。

4. 强化预防接种服务和管理。进一步落实本市预防接种规范和要求，强化预防接种门诊服务管理力度。优化完善本区免疫规划信息系统建设，推进精准便捷的在线预约服务。持续保持本区儿童免疫规划疫苗高接种率水平。继续实施60岁以上老年人免费接种肺炎疫苗项目。规范做好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的监测报告和调查处置，按本市有关要求落实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工作。

二、做好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

5. 提升结核病防治能力。强化医教结合，推动全面落实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规范，组织开展学校结核病防控效果评估。组织开展医疗卫生机构结核病防治相关培训，推动结核病诊疗服务规范化建设，提升结核病防治能力。完善结核病信息管理系统，推动糖尿病筛查模块与患者社区智能管理系统对接。进一步健全本区结核病检测实验室网络，规范结核病区域实验室管理。

6. 深化艾滋病防治工作。启动申报新一轮国家级艾滋病综合防治示范区，进一步创新防控工作模式和技术措施，探索开

展艾滋病社区智能随访管理。优化“互联网+”与人群艾滋病检测服务结合，提高艾滋病检测可及性。探索建立符合本区特点的 HIV 暴露前预防工作模式和 workflows。规范社区戒毒药物治疗门诊管理和支持保障。

7. 强化肝炎防治工作。落实本市消除丙肝公共卫生危害行动有关要求，规范丙肝定点医疗机构病例发现、转介、治疗和健康管理服务。

8. 强化重点人群健康宣教。结合“世界防治结核病日”“世界肝炎日”“世界艾滋病日”等，组织开展重大传染病防治知识主题宣传活动，提高居民健康素养。

三、深入贯彻“公共卫生 20 条”，加强疾控体系建设

9. 编制实施第六轮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巩固强化市区联动、部门协同机制，加快推动公共卫生体制机制的优化完善和资源要素的汇聚整合，形成良性治理格局。结合本区实际情况，会同相关部门编制并组织实施本区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以“能力提升”为主线，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增能力，全面强化公共卫生应急、服务、协同、保障等关键能力。组织开展重点建设项目申报、遴选、评审等工作，强化项目实施全过程管理，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10. 系统谋划本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高质量发展。紧扣疾控体系改革战略机遇，进一步厘清机构功能定位、理顺发展资源要素，加快构建防治结合、医防融合、全社会协同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巩固强化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成效，根据本市疾

控机构能力提升有关要求，持续提升区级疾控机构实验室检测、现场调查处置等关键能力，增强应急管理反应力和处置力。会同人社、科委、财政等部门协同推进人才队伍发展、科研创新和保障机制建设。

四、优化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服务

11.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贯彻落实国家和本市精神卫生相关法律法规，持续优化本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模式，探索非接触式社区柔性随访服务，评估社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综合风险和分级分类管理的实施效果，提高突发事件风险防控、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的效率。持续推进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长效药物治疗等救治救助工作，努力推广社区严重精神障碍长效治疗药物使用，进一步优化治疗方案。提升精神障碍社区康复内涵建设，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对社区精神康复工作的指导，鼓励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新技术应用。

12. 加强心理健康和心理危机干预服务。推进落实《上海市精神卫生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20-2030年）》，配合市级部门加强“上海市心理热线 962525”建设，继续推进本区心理援助热线平台建设，组织热线工作人员的培训和考核，提高热线服务质量。针对儿童青少年、孕产妇、职业人群和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开展心理健康促进工作，继续打造医教结合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促进工作特色。强化儿童青少年标准化门诊建设，继续开展儿童心理门诊医师规范化培训，强化“医教结合”的儿童青少年心理援助和心理危机干预机制。根据本市有关要求，加强心理咨询从业人员服务和心理卫生行业协会的指导。

五、优化完善慢性非传染病疾病综合防治服务

13. 加强慢性病健康服务管理。继续巩固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成果，做好迎接示范区复审准备。持续深化“以人为核心”的慢性病全程健康服务管理模式，聚焦数智赋能、多元融合、系统集成，推动构建基于大数据应用的慢性病健康管理和综合干预。进一步规范社区慢性病健康服务管理，加强与家庭医生签约制度协同，加快推进健康管理人群覆盖面。持续推进慢性病健康管理支持中心建设，扩大标准化技术应用和服务试点，进一步提高慢性病健康管理服务质量与效率。持续推进实施国家和本市防治慢性非传染性疾病中长期规划、“健康上海行动”慢性病防治专项行动，加快推动重点慢性病筛查策略优化，继续以开展慢性阻塞性肺疾病高危人群早期筛查与综合干预等项目工作为契机，进一步推进落实慢性病早诊早治。

14. 优化视觉健康、口腔健康服务。深化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继续开展全覆盖屈光和视力检查，重点加强低年龄段儿童近视防控指导，做好年度近视率调查。继续推进国家近视防控适宜技术试点区建设。以主要慢性病患者和老年人为重点加强成年人群视觉健康服务管理探索。推进视觉健康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区级视觉健康规范诊治中心建设，试点开展社区视觉健康智能管理。逐步推广生命早期 1000 天口腔健康服务，探索开展老年人口腔健康服务。加强眼防、牙防信息系统的应用，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

15. 做好学校卫生和环境卫生等工作。结合第六轮公共卫

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项目，逐步优化儿童青少年重点疾病整合型防控模式，继续做好学生常见病监测与干预。继续开展空气污染物对人群健康影响、生活饮用水水质、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和人群碘营养监测。

六、继续做好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及营养工作

16. 持续做好食品安全标准管理。区卫监所规范开展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工作，进一步落实“一网通办”工作要求，优化备案流程，提升备案服务质量。做好食品安全标准宣贯培训、指导解答和跟踪评价工作。

17. 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根据本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制定辖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并组织实施，做好监测数据的汇总和分析，及时发现食品安全风险隐患，并按要求报告。加强校园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区内各医疗机构要落实食源性疾病监测任务，进一步完善食源性疾病监测报告机制，按规范要求落实报告负责人制度。各哨点医院要认真开展主动监测和专项监测，优化工作流程，保证监测任务的数量和质量，切实提高食源性疾病监测水平。加强医防结合，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医疗机构共同做好食品安全事故流行病学调查工作。及时处置食源性疾病事件。加强辖区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会商、研判和通报。

18. 加大营养健康环境建设力度。进一步落实《上海市国民营养计划（2019-2030年）实施方案》及《健康上海行动（2019-2030年）》合理膳食行动工作要求，积极开展健康食堂（餐厅）、营养与健康学校、营养支持型社区等健康场所建

设工作。根据本市任务要求，组织开展本区居民膳食与健康状况监测和食物消费量等调查。

七、其他工作

19. 加强公共卫生分级分类服务与管理。根据国家和本市要求，实施各项基本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中央补助地方公共卫生项目的实施与管理。

20. 做好重大活动保障工作。做好进博会等重大活动相关保障工作。